

证券代码：000025、200025

证券简称：ST特力 A、ST特力 B

公告编号：2006004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1.3 所有董事均出席董事会

1.4 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和马施云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董事长张瑞理、财务总监傅斌及财务部经理杨建辉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ST特力 A、ST特力 B
股票代码	000025、200025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	注册地址：深圳市水贝二路特力大厦三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中核大厦十五楼
邮政编码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518020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51803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tellus.cn
电子信箱	sztljtgf@public.szptt.net.cn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任永建	杨建辉
联系地址	深圳市深南中路中核大厦十五楼	深圳市深南中路中核大厦十五楼
电话	83989338	83989363
传真	83989399	83989399
电子信箱	szryj@tom.com	

§3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05年	200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3年
主营业务收入	1,043,810,667.42	1,124,745,615.76	-7.20%	1,436,382,877.72
利润总额	10,435,983.82	13,903,513.53	-24.94%	13,630,669.73
净利润	5,676,304.77	4,319,754.28	31.40%	5,175,063.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59,441.57	-2,056,290.71		-5,157,990.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43,414.04	-79,921,661.82		100,750,071.64
	2005年末	200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3年末
总资产	859,358,659.13	1,063,458,822.65	-19.19%	1,274,704,955.23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225,872,478.83	216,276,817.86	4.44%	211,162,165.06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05年	200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3年
每股收益	0.0258	0.02	29.00%	0.02
每股收益（注）	0.0258	-	-	-
净资产收益率	2.51%	2.00%	0.51%	2.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	1.66%	-0.95%	2.61%	-2.4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16	-0.36		0.46
	2005年末	200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3年末

			(%)	
每股净资产	1.025	0.98	4.59%	0.96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0.89	0.14	535.71%	0.10

注:如果报告期末至报告披露日公司股本已发生变化,按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处置长期投资收益	911,762.04
计入当期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资金占用费	317,860.63
营业外收入	529,562.79
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营业外支出	-2,241,429.30
以前年度减值准备转回	2,326,770.46
所得税影响	72,336.58
合计	1,916,863.20

3.3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国内会计准则	境外会计准则
净利润	5,676,304.77	9,858,000.00
差异说明	境内会计师审计结果:本年度净利润人民币568万元;境外会计师审计结果:本年度净利润人民币986万元.后者比前者增加418万元。原因如下: 长期投资评估及摊销增加48.3万元,以实物投资计价减少26.9万元,附属公司的超额亏损减少27.6万元,收取关联方的资金占用费增加38万元,债务重组收益增加387万元。	

§ 4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59,588,000	72.45%	0	159,588,000	72.45%
1、发起人股份	159,588,000	72.45%	0	159,588,000	72.45%
其中:	159,588,000	72.45%	0	159,588,000	72.45%

国家持有股份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0	0.00%	0	0	0.00%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0	0.00%	0	0	0.00%
其他	0	0.00%	0	0	0.00%
2、募集法人股份	0	0.00%	0	0	0.00%
3、内部职工股	0	0.00%	0	0	0.00%
4、优先股或其他	0	0.00%	0	0	0.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60,693,600	27.55%	0	60,693,600	27.55%
1、人民币普通股	34,284,100	15.56%	0	34,284,100	15.5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26,400,000	11.98%	0	26,400,000	11.98%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00%
4、其他	9,500	0.00%	0	9,500	0.00%
三、股份总数	220,281,600	100.00%	0	220,281,600	100.00%

4.2 前10名股东、前10名流通股股东持股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14,575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非流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东	72.45%	159,588,000	159,588,000	0
赖世华	外资股东	0.20%	451,059	0	
王富昌	外资股东	0.15%	330,000	0	
刘子贤	外资股东	0.14%	303,487	0	
汪学峰	外资股东	0.12%	271,400	0	
何可冰	外资股东	0.12%	267,299	0	
贾文军	外资股东	0.11%	236,183	0	
梅正水	外资股东	0.10%	201,000	0	
丁景嘉	外资股东	0.09%	191,080	0	
庄恭东	外资股东	0.08%	180,088	0	
前10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流通股数量		股份种类	
赖世华		451,059境内上市外资股			

王富昌	330,0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刘子贤	303,487	人民币普通股
汪学峰	271,4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何可冰	267,299	境内上市外资股
贾文军	236,183	人民币普通股
梅正水	201,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丁景嘉	191,080	人民币普通股
庄恭东	180,088	人民币普通股
梁桂兰	180,0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4.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4.3.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新控股股东变更日期:2005年3月31日
控股股东变更情况刊登日期和报刊	2005年4月2日 《证券时报》和香港《大公报》
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刊登日期和报刊	

4.3.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1、公司的控股股东: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股东) 法定代表人:刘爱群 成立日期:1982年6月 注册资本:158282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工业交通运输、旅游业、金融信托、发行有价证券等。 2、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股东名称: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洪博 成立日期:2004年10月13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00万元 公司类别: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为市属国有企业提供担保;对市国资委直接监管企业之外的国有股权进行管理;对所属企业进行资产重组、改制和资本运作;投资;市国资委授权的其他业务。
--

4.3.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5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
张瑞理	董事长	男	42	2003年4月18日至2006年4月18日	0	0		22.20	否
王海林	董事	男	45	2003年4月18日至2006年4月18日	0	0		0.00	是
杨峰	董事	男	51	2003年4月18日至2006年4月18日	0	0		0.00	是
蒋勤俭	董事	男	43	2003年4月18日至2006年4月18日	9,000	9,000		0.00	是
程鹏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42	2005年6月3日至2006年4月18日	0	0		17.30	否
傅斌	董事\财务总监	男	43	2005年6月3日至2006年4月18日	0	0		12.00	否
周成新	独立董事	男	50	2003年4月18日至2006年4月18日	0	0		3.00	否
石卫红	独立董事	女	38	2003年4月18日至2006年4月18日	0	0		3.00	否
张远	独立董事	男	45	2003年6月19日至2006年4月18日	0	0		3.00	否
李彬学	监事	男	47	2003年4月18日至2006年4月18日	0	0		20.70	否
罗涛	监事	男	44	2003年4月18日至2006年4月18日	0	0		0.00	是
冯宇	监事	男	38	2004年6月8日至2006年4月18日	0	0		0.00	是
胡晓玫	监事	女	45	2003年4月18日至2006年4月18日	500	500		15.40	否
杨建辉	监事	男	35	2005年7月21日至2006年4月18日	0	0		12.50	否
郭东日	副总经理	男	40	2003年4月18日至今	0	0		17.70	否
任永建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2	2005年4月27日至今	0	0		17.70	否

罗伯均	副总经理	男	43	2005年4月27日 至今	0	0		15.30	否
合计	-	-	-	-	9,500	9,500	-	159.80	-

§ 6 董事会报告

6.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05年本公司全年实现销售收入约10.79亿元，实现利润总额1,044万元，实现净利润568万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104,381万元，同比减少7.2%，收入减少主要在于汽车销售量的减少。主营业务利润为9,896万元，同比减少3.92%。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为568万元，同比增长31.4%。一方面虽然国内外汽车销售和维修形势竞争日趋激烈，但公司充分利用各种有利资源，克服种种不利因素，通过不懈努力，从而使主营收入毛利有所上升；另一方面三项费用同比减少了785万元，下降6.79%。公司将继续严格控制成本、降低费用，争取公司效益进一步提高。

6.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其他社会服务业	7,397.02	4,349.25	41.20%	-24.26%	-32.39%	7.07%
其他批发和零售贸易	90,230.55	86,611.26	4.01%	-7.89%	-7.63%	-0.27%
租赁服务业	6,753.50	3,111.67	53.93%	42.36%	104.00%	-13.92%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汽车检测及维修	7,397.02	4,349.25	41.20%	-24.26%	-32.39%	7.07%
汽车贸易	90,230.55	86,611.26	4.01%	-7.89%	-7.63%	-0.27%
租赁服务业	6,753.50	3,111.67	53.93%	42.36%	104.00%	-13.92%

6.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深圳地区	104,381.07	-7.20%

6.4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6.5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深圳市仁孚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50.00	2005年7月正式营业	110
合计	1,050.00	-	-

6.6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7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2005年度本公司实现净利润5,676,304.77元，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950,231.13元。本公司2005年度利润拟不分配，不转增。公司未分配的利润将用于弥补以前年度的累计亏损。	公司未分配的利润将用于弥补以前年度的累计亏损。

§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7.2 出售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7.3 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

名称	日)					保 (是或否)
金田实业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1997年8月1日	1,614.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2005年3月25日	800.00	信用	1年	否	是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2005年8月17日	1,000.00	信用	1年	否	是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2005年7月6日	1,000.00	信用	1年	否	是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2005年7月18日	7.94	信用证	60天	否	是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2005年9月14日	237.59	信用证	50天	否	是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2005年9月22日	329.57	信用证	120天	否	是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2005年9月29日	49.70	信用证	120天	否	是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2005年10月28日	91.88	信用证	60天	否	是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2005年10月14日	240.41	信用证	36天	否	否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2005年10月28日	268.53	信用证	60天	否	是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4,025.62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5,639.62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850.00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3,315.6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8,955.2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9.65%				
其中 :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4,025.62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4,025.62				

7.4 重大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7.4.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14,846.34	0.00	-236.39	5,052.00
深圳市特发天鹅实业公司	-2,261.01	10.36	0.00	0.00
深圳兴龙机械模具公司	7.60	134.95	0.00	0.00
深圳市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	-484.76	9.64	0.00	0.00
深圳市特隆发实业有限公司	0.00	55.50	0.00	847.74
深圳圳海橱柜设备有限公司	-51.84	0.00	0.00	0.00
特力(金边)发展有限公司	-36.00	0.00	0.00	0.00
深圳市特力房地产岳阳公司	-25.42	0.13	0.00	0.00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	0.00	120.00	0.00	0.00
深圳市先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0.00	70.81	0.00	0.00
深圳市华通汽车公司	0.00	45.41	-101.50	178.81
深圳市驰赫汽车有限公司	-140.00	360.00	0.00	0.00
深圳市特力汽车服务发展公司	309.11	309.11	0.00	0.00
深圳市特发发展中心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0.00	0.00	33.02	684.52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0.00	0.00	-792.20	0.00
深圳市龙岗特力房地产公司	0.00	0.00	0.00	109.57
深圳市标远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469.37
深圳市标远投资公司	0.00	0.00	1,806.17	2,805.17
深圳市特力阳春房地产公司	0.00	0.00	7.47	40.53
香港裕嘉投资有限公司	0.00	0.00	-4.88	249.70
深圳市仁孚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0.00	0.00	500.00	500.00
合计	-17,528.66	1,115.91	1,211.69	10,937.41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17,653.53万元，余额75.63万元。

资金占用情况及清欠方案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与特发集团协商，于2006年底前与本公司对特发集团的欠款进行冲抵。

清欠方案是否能确保在2006年底前彻底解决资金占用问题

√ 是 □ 否 □ 不适用

7.5 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7.6.1 股改承诺事项

1、承诺事项内容

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工作中，非流通股股东特发集团承诺声明如下：

1、关于禁售期的承诺

(1)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特发集团将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法定承诺义务。

(2) 除上述法定承诺外，特发集团还做出了如下特别承诺：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特发集团持有的ST特力股份（用于ST特力管理层股权激励的股份除外）。

(3) 管理层将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法定承诺义务。

(4) 特发集团承诺：“本承诺人保证不履行或者不完全履行承诺的，赔偿其他股东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5) 特发集团声明：“本承诺人将忠实履行承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除非受让人同意并有能力承担承诺责任，本承诺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

2、激励机制的特别承诺

为对公司核心管理层、核心业务骨干进行有效长期激励，特发集团将其拥有的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持股总数不超过10%的股份用于管理层股权激励，分三年出售给公司管理层，出售价格为实施时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管理层每年在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之前必须按预计出售价格的20%预先向公司交纳风险责任金，如不能完成董事会制定的业绩考核任务，则交纳的风险责任金不予退还，由公司享有。管理层认股条件和风险责任金等约束和激励计划的具体规则将由公司董事会制定并报有关部门批准。股权激励股份的实施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部分股份的流通条件将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3、本次ST特力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费用由特发集团承担。

2、承诺履行情况

截止报告日，非流通股股东特发集团履行了其所承诺的事项，没有违反股改承诺事项情况。

3、违反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6.2 其他承诺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之控股股东特发集团对本公司就对我公司的欠款做出的不可撤消之承诺，因特发集团已于2005年3月完成了债转股工作，2005年9月30日，本公司与特发集团签订了抵偿债务的《协议书》，双方一致同意本公司欠特发集团债务与特发集团欠本公司的债务进行冲抵。协议生效后，特发集团对本公司的资金占用已清偿完毕。

7.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新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如下：

(一) 因我司向深圳发展银行罗湖支行借款人民币1300万元逾期未还, 罗湖支行向深圳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诉前财产保全申请, 深圳中级人民法院2005年1月27日查封、冻结我司持有的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50%股权和深圳特发华日汽车企业有限公司60%股权。目前, 我司已基本上与罗湖支行方面达成转贷协议。有关公告已于2005年2月2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大公报》。

(二) 2005年10月, 本公司向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判令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因本公司为其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而被强制执行扣划的款项共计4,081,830元(其中本金300万元, 利息1,051,380元, 诉讼费25,160元, 执行费5,290元。扣划款项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作损失账务处理), 法院已受理。截止本报告披露日, 法院尚未开庭审理此案。

(三) 2005年10月, 本公司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判令深圳中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支付1,662万元, 主要包括因本公司为中浩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而代为偿还的银行利息500万元、承接银行借款1,150万元及垫付的法院诉讼费及评估费12万元(上述款项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作损失账务处理), 法院已受理。截止本报告披露日, 法院尚未开庭审理此案。

有关公司原有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解决情况说明如下:

(一) 深圳发展银行诉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逾期还贷200万美元和本公司为此担保一案, 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了我公司持有新永通实业公司95%的股权, 另外还冻结了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广州和深圳的部分股权和资产。目前, 我司已经与深圳发展银行达成转贷协议, 承接了这笔逾期贷款, 并加强对金田的债权的追讨工作。

(二)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上步支行诉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逾期还贷人民币5760万元及本公司为此担保一案, 我司正积极进行应诉, 目前此案尚在审理中。

(三) 本公司之子公司特力房地产公司诉深圳市金路工贸公司(简称金路公司)合作建房合同纠纷一案, 2003年3月18日,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此案进行了审理, 判决驳回特力房地产公司的诉讼请求, 原合作建房合同有效, 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2005年3月, 特力房地产公司与金路公司共同作为原告起诉房管分局和75731部队, 请求判决两被告履行合作合同, 依约将丽叶汇食街物业11,845平方米(价值约11,851,357元)交付给两原告, 并判决两被告向原告支付自1998年以来应得的租金收入共计人民币5,034,664.94元。同时特力房地产公司与金路公司签订协议书, 约定因自动履行或经法院强制执行, 对因本案诉讼收回的丽叶汇食街物业, 由特力房地产公司固定分得6,000平方米, 剩余物业归金路公司所有, 如不足6,000平方米, 则全部归特力房地产所有; 对因本案诉讼收回的应得收益, 双方按5:5比例进行分配, 对该诉讼事项法院已受理。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法院尚未开庭审理。特力房地产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已计提50%的坏账准备。

§8 监事会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本届监事会在报告期内共召开了4次会议, 主要内容包括: 一是对公司重大事宜进行审议, 先后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集团本部与汽车工贸本部合并及经营班子调整》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修改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有关内容》的议案、《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实施细则及议事规则》、《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产权代表报告制度》、《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管理办法》、《特力集团全资企业财务负责人管理暂行规定》和《特力集团员工考核管理办法》; 二是对董事会工作报告、经营班子业务报告和公司财务季报、年报以及利润分配方案等进行了认真的审议。三是通过了200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形成了决议。

一年来, 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各次公司董事会会议, 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范围, 通过列席董事会以及其他各种途径对公司的依法运作情况、董事会成员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及行为等进行了了解和监督, 严格履行了监督职责。

监事会对公司2005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本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执行职务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 本年度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班子的运作以及对各项决策的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本公司《章程》, 能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报告期

内尚未发现公司董事和高层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管理完善，本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和马施云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已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本报告期没有募集资金。

4、本会计年度公司没有收购、出售资产行为。

5、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公司之控股股东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在深圳签定了《协议书》。双方就特发集团之子公司与本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与特发集团之间的现金债务达成了一致意见。本次关联交易解决了关联方控股股东之子公司对本公司的长期资金占用情况，无其他重大影响。

§ 9 财务报告

9.1 审计意见

审计意见：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9.2 财务报表

9.2.1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5,804,080.45	833,381.63	125,339,522.96	6,097,115.83
短期投资			0.00	0.00
应收票据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账款	23,910,250.18	242,401.54	25,180,824.11	242,401.54
其他应收款	52,311,978.58	28,888,125.17	212,353,236.10	204,952,113.40
预付账款	21,153,640.77		13,839,707.54	0.00
应收补贴款	602,284.46		670,659.95	0.00
存货	101,769,734.83		154,856,013.18	193,886.58
待摊费用	402,116.70	168,330.00	215,958.26	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05,954,085.97	30,132,238.34	532,455,922.10	211,485,517.35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38,197,572.90	384,839,745.16	124,762,267.15	363,738,649.92
长期债权投资	121,300.00		121,300.00	
长期投资合计	138,318,872.90	384,839,745.16	124,883,567.15	363,738,649.92
合并价差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571,365,232.98	170,748,363.03	555,377,239.45	182,898,372.76
减：累计折旧	175,531,932.02	50,258,055.77	161,320,306.48	50,736,398.56
固定资产净值	395,833,300.96	120,490,307.26	394,056,932.97	132,161,974.20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31,301.32	3,555,385.70	4,231,301.32	3,555,385.70
固定资产净额	391,601,999.64	116,934,921.56	389,825,631.65	128,606,588.50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1,361,199.72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391,601,999.64	116,934,921.56	391,186,831.37	128,606,588.5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1,283,424.95	1,283,424.95	1,325,259.55	1,325,259.55
长期待摊费用	11,127,551.45	1,432,721.54	4,476,907.50	1,192,603.67
其他长期资产	11,072,724.22		9,130,334.98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23,483,700.62	2,716,146.49	14,932,502.03	2,517,863.22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859,358,659.13	534,623,051.55	1,063,458,822.65	706,348,618.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3,491,173.85	144,613,190.01	387,462,130.41	311,197,130.41
应付票据	86,498,377.80		100,174,500.00	
应付账款	40,805,353.93	1,554.00	38,269,043.42	1,554.00
预收账款	37,095,598.94		47,091,893.33	
应付工资	6,871,896.79		7,398,692.89	644,200.00
应付福利费	4,761,668.91	469,973.22	5,837,824.23	992,285.50
应付股利	1,674,491.98		1,674,491.98	
应交税金	6,557,071.92	4,294,079.65	63,448.89	2,267,754.00
其他应交款	6,631,159.35	2,379.10	6,657,775.56	2,245.73
其他应付款	124,154,084.91	132,660,988.96	153,461,153.36	147,607,621.21
预提费用	9,105,677.14	1,798,341.16	11,982,484.10	2,088,702.67
预计负债	24,452,100.00	24,452,100.00	25,088,400.00	25,088,4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72,098,655.52	308,292,606.10	785,161,838.17	489,889,893.52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5,548,531.66		6,612,736.66	
专项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5,548,531.66		6,612,736.66	0.00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4,494,155.45		5,632,598.65	
负债合计	582,141,342.63	308,292,606.10	797,407,173.48	489,889,893.52
少数股东权益	51,344,837.67		49,774,831.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0,281,600.00	220,281,600.00	220,281,600.00	220,281,600.00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220,281,600.00	220,281,600.00	220,281,600.00	220,281,600.00
资本公积	5,780,685.92	5,780,685.92	173,809,370.57	173,809,370.57
盈余公积	3,218,372.66	3,218,372.66	54,295,698.45	54,295,698.45
其中：法定公益金	3,218,372.66	3,218,372.66	3,218,372.66	3,218,372.66
未分配利润	-2,950,213.13	-2,950,213.13	-231,927,943.55	-231,927,943.55
其中：现金股利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457,966.62		-181,907.6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5,872,478.83	226,330,445.45	216,276,817.86	216,458,725.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59,358,659.13	534,623,051.55	1,063,458,822.65	706,348,618.99

法定代表人：张瑞理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傅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建辉

9.2.2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1—12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主营业务收入	1,043,810,667.42	17,094,203.87	1,124,745,615.76	13,317,943.54
减：主营业务成本	940,721,748.93	4,658,493.93	1,017,253,052.97	3,297,758.48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4,130,528.92	888,898.60	4,495,197.65	692,533.07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8,958,389.57	11,546,811.34	102,997,365.14	9,327,651.99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627,562.37		20,552,532.19	-91,963.42
减：营业费用	48,616,595.68	0.00	50,953,500.83	0.00
管理费用	49,259,499.37	12,896,454.89	52,440,210.15	16,304,783.78
财务费用	9,925,621.75	7,910,494.62	12,258,147.71	10,084,182.1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84,235.14	-9,260,138.17	7,898,038.64	-17,153,277.39
加：投资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7,363,615.19	15,440,547.12	6,505,503.79	20,989,370.41
补贴收入		0.00		0.00
营业外收入	529,562.79	24,455.97	1,738,351.79	813,140.82
减：营业外支出	2,241,429.30	528,560.15	2,238,380.69	329,479.56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0,435,983.82	5,676,304.77	13,903,513.53	4,319,754.28
减：所得税	2,997,959.92	0.00	4,430,085.45	
少数股东损益	2,037,778.14		5,293,070.12	0.00
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本期发生额	276,059.01		139,396.32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76,304.77	5,676,304.77	4,319,754.28	4,319,754.28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31,927,943.55	-231,927,943.55	-236,247,697.83	-236,247,697.83

其他转入	223,301,425.65	223,301,425.65		0.00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2,950,213.13	-2,950,213.13	-231,927,943.55	-231,927,943.5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00		0.00
提取法定公益金		0.00		0.00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0.00		0.00
提取储备基金		0.00		0.00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0.00		0.00
利润归还投资				0.00
七、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2,950,213.13	-2,950,213.13	-231,927,943.55	-231,927,943.55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0.00		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0.00		0.00
转作资本（或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	-2,950,213.13	-2,950,213.13	-231,927,943.55	-231,927,943.55
利润表（补充资料）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911,762.04	-2,481.81	4,804,661.63	4,081,461.63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193,791.39	193,791.39
6.其他				

法定代表人：张瑞理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傅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建辉

9.2.3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1—12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05,460,460.00	14,429,732.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7,540.09	0.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97,996.84	53,479,790.89
现金流入小计	1,233,485,996.93	67,909,523.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5,216,482.33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449,050.09	5,439,215.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457,064.84	1,480,867.2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419,985.63	40,259,091.72
现金流出小计	1,197,542,582.89	47,179,17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43,414.04	20,730,348.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461,000.00	3,341,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5,930,643.65	4,505,982.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61,414.26	46,414.2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34,305.19	0.00
现金流入小计	17,787,363.10	7,893,397.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621,899.64	120,978.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3,454,000.00	10,5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20,075,899.64	10,630,97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8,536.54	-2,737,580.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50,000.00	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09,121,983.84	7,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04,063.00	0.00
现金流入小计	133,776,046.84	7,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22,686,600.40	22,777,600.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1,433,104.90	7,470,608.3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504,063.00	0.00
现金流出小计	178,623,768.30	30,248,208.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47,721.46	-23,248,208.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8,293.36	-8,293.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01,137.32	-5,263,734.2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676,304.77	5,676,304.77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26,317.99	1,398,795.79
固定资产折旧	18,949,747.92	5,383,405.53
无形资产摊销	41,834.60	41,834.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20,717.95	729,477.33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186,158.44	-168,330.00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1,027,735.88	-290,361.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3,671.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12,563,143.05	8,238,155.69
投资损失（减：收益）	-7,363,615.19	-15,440,547.12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1,138,443.20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52,853,691.60	17,24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1,657,926.88	40,625,146.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8,172,512.38	-25,480,772.58
其他		

少数股东损益	2,037,778.14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276,059.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43,414.04	20,730,348.7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5,539,385.64	833,381.6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6,740,522.96	6,097,115.83
加：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01,137.32	-5,263,734.20

法定代表人：张瑞理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傅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建辉

9.3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9.4 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9.5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张瑞理

2006年2月17日